

证券代码: 600128

证券简称: 苏豪弘业

公告编号: 临 2023-065

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马宏伟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6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所属江苏省工艺美术馆升级改造的议案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出租资产的议案》

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租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66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6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4 日